

# 海南省乡村振兴局文件

琼乡振发〔2022〕63号

## 关于抓紧做好因疫致贫返贫风险 专项排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为有效化解8月份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对我省农户带来的影响，进一步强化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省乡村振兴局决定组织开展因疫致贫返贫风险专项排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深入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排查工作

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村“两委”干部、帮扶联系人的作用，对整村脱贫户、监测对象、低保对象、分散供养特困户、重大病户、重度残疾户、临时救助对象、槟榔种植重点关注户、因病因

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农户等基础薄弱，抗风险能力较弱的农户家庭，重点排查农户受疫情影响就业不稳、项目停业停产、农产品滞销等隐患问题，全面摸清受疫情影响出现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数量，对排查出的因疫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要及时启动识别程序，落实好“三早”要求。

## **二、统筹安排，分层分类推进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

各市县要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要根据疫情的状态，分层分类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对目前基本未受疫情影响的市县，要加快推进监测对象的识别、风险消除、脱贫户收入监测录入、帮扶措施落实等工作；对受疫情影响较轻的市县，要结合各乡镇疫情的轻重情况，分类推进防返贫监测和帮扶等各项工作的落实；对受疫情影响较严重的市县，在抓好疫情防控的情况下，可采取电话、微信等方式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调度，及时掌握本区域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家庭生活生产情况，对具有返贫致贫风险、生活陷入严重困难且符合纳入条件的的农户，可先采取“绿色通道”落实帮扶，后履行识别认定程序。

## **三、相关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此轮疫情对我省的影响较大，特别是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的增收造成了较大的影响，目前距离国家部署的脱贫户年度收入的采集时间只剩下1个多月，各市县要清醒认识到形势的严峻，要加强领导，统筹安排工作，在抓

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又要稳步推进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要做好乡镇、村级的指导工作，加强推进监测对象识别和消除风险工作的及时性和准确性，避免出现年底突击纳入和突击消除风险的问题。

（二）做好数据上报的工作。根据目前我省疫情的情况和国家的工作要求，各市县要安排专人负责疫情排查情况的报送工作，每日收集各乡镇排查结果，整理汇总后将排查统计表（见附件）于每日 18 时前报送省乡村振兴局规划统计处（联系人岑学健，电话：17889787609，邮箱：792184649@qq.com）

- 附件：1. 市县受疫情影响基本情况
2. 疫情对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对象就业影响情况
3. 疫情对帮扶产业生产经营影响情况
4. 受疫情影响纳入监测对象情况统计表



